

踏遍苍苔

浦子 著

如此短暂的生命，
应该好好地珍惜自己拥
有的一切，把握生命的
每一分钟，每一时刻，
丢掉一切幻想，头顶蓝
天，脚踏实地，去爱，
去和朋友家人相聚，去
干自己喜欢干的事，去
享受甜蜜和痛苦，一句
话：勤奋不已，自强不
息。



宁波出版社
Ningbo Publishing House

踏遍苍苔

浦子 著

如此短暂的生命，
应该好好地珍惜自己拥有的一切，把握生命的每一分钟，每一时刻，丢掉一切幻想，头顶蓝天，脚踏实地，去爱，去和朋友家人相聚，去干自己喜欢干的事，去享受甜蜜和痛苦，一句话：勤奋不已，自强不息。



宁波出版社
Ningbo Publishing House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踏遍苍苔/浦子著. —宁波:宁波出版社,2006.12

(浙东作家文丛.诗歌散文卷/李浙杭主编)

ISBN 7-80743-038-9

I.踏... II.浦... III.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30185 号

浙东作家文丛(诗歌散文卷)·踏遍苍苔

作 者 浦 子

出版发行 宁波出版社(宁波市苍水街 79 号 315000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杭州钱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

责任编辑 卓挺亚

开 本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 1578 千(本册字数 195 千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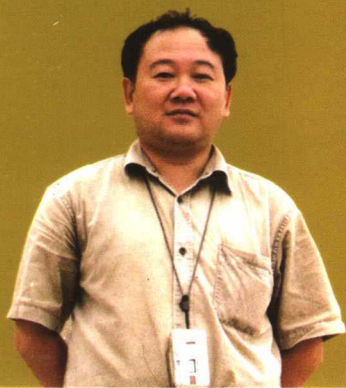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 135.5

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7-80743-038-9/I·5

定 价 208.00 元(全十册)



浦 子

本名潘家萍，1957年出生于浙江省宁海县冠庄。在《人民文学》、《作品与争鸣》、《上海文学》、《东海》、《江南》、《人民日报》、《浙江日报》等报刊杂志发表中短篇小说和散文若干，出版小说集《浦子短篇小说选》、《吃晚宴的男子》，著有长篇报告文学《脊梁》、《东海魂》等，发表文学作品共计两百余万字。现在某机关坐班。



浙东作家文丛（诗歌散文卷）

丛书主编：李浙杭

浦 子：《踏遍苍苔》

徐群飞：《乡村抒情诗》

郑 勇：《灿然一灯》

戴中平：《船眼》

韩高琦：《太阳鼠》

商 略：《南方书简》

成 风：《成风诗选》

乐建中：《有风的日子》

俞 强：《杭州湾，大滩涂》

邱贝贝：《未名湖是个海洋》

踏遍苍苔(代序)

浦 子

我在那个早晨醒来的时候,泪水已经模糊我的双眼。我还活着,就是这个觉悟。

窗外的鸟雀在唧唧喳喳地叫着,窗台上的一盆吊兰在早晨的阳光下悠然舒展着。从三楼的卧室往底楼走,道地上的草坪绿绿的,那叶尖上的露珠还没有消失。草坪上的一应花草树木都在,贴着铁围栏矮墙的杜鹃开放了,一蓬一蓬地火着,它们仍然在我的视线里,触手可及。

这还不够么?有空气,有阳光,有水,有食品。

前些日子,我回过出生地冠庄。它虽与我现在的住处只相隔了十华里,我却很少回。在一个大仓库里,据说集中着冠庄一些心灵手巧的人,他们在一起制作船灯,为参加县里举办的一次民俗风情大巡游作准备。这时候,我就碰见很多以前熟悉的人,其中有一个叫国民的,是我在冠庄时参加冠庄剧团演出、排练时的好朋友,年纪显然比我大得多,却是忘年交,我尊称他为国民哥。他乐呵呵地与我握手,在一旁诉说着一些变故。国民哥掰起指头:剧团的谁谁,永远走了,谁谁,过去了,谁谁,死了,谁谁,也亡了。这些人中,有些是乐手,有些是演员。说完这些人的名字,我看他满口缺牙的嘴不再说话,可脸上没有哀伤,很平常的,像是在诉说东家的一只小狗跑丢了,西家的桃子熟了掉在地上,反而有一些欣喜,

一些感激。

是呵，斯人已逝，生者当自珍。要珍惜每一缕阳光，珍惜每一片树叶，珍惜每一声鸟鸣，珍惜每一口粮食，珍惜每一次撒尿，珍惜每一份感情，珍惜每一天生活。

敬畏生命在我童年时就开始了。从懂事起，我就意识到家庭成员的缺席。我们家里，缺一个祖父，在外祖母家里，缺一个外祖父。据说，我祖父在我父亲少年时，就得病死了，估计是在四十岁左右。那时的我们家，十分的贫穷。脑后梳着小辫子的我的祖父，甚至去为人收殓抬棺，却成天乐呵呵的，被人取笑也不生气。外祖父是一个远近闻名的木匠，有一次上山砍树时，让大树压死了。我看看祖母和外祖母，再看看家庭里的其他成员，他们一个个挺健康的，而祖父和外祖父，他们怎么就没了呢？于是，他们后边那个令人敬畏的生命之神，在民间传说里以阎王爷身份出现，那个既可勾了人的灵魂去，又可以让人活在阳世的生命之神，自小就在我幼小的心灵里，占据着不可动摇的尊者位置。

有一次母亲病重，她把我们兄弟几个叫到床前，说着类似遗嘱之类的话。那时，我伤心得要命，真如生离死别一般，那一种凄惨的绝望，至今让我难以忘怀。

我这一生中，到目前为止，没得过重病，最多就是牙疼感冒之类的小毛病。有一次差一点没了命，但那不是因为病，而是饥饿引起的浮肿，这是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初的历史馈赠。反正在那个既疯狂又漠视生命的年代里，我有幸活下来了，只是浮肿光临过我的身体。

怎么去处置这一个既有肉体，又有灵魂的生命，却是一个渐渐觉醒的过程。我的外祖母是一个虔诚的佛教徒，有一次，她去下洋庵拜佛，我恰巧在庵外与她相逢，于是相随在她的身旁，一起进了庵里。她说，不能用手指指佛，更不能在佛的身上抚摸，要尊重佛，否则，你会肚脐眼疼。说完，给了我一个橘子。我咽下橘子，也



把对佛的影像牢牢地记在心里。没过多久,“文革”开始了,我还在读小学四年级。到处都是戴红袖套的红卫兵,疯狂也很快席卷我们的小学。有一天,我们被戴上一个小袖套,上面用黄漆印着“红小兵”三个字。忽然间,我们的生命好像已经交给别人主宰了。

那一天,我们打着红旗,走进一个寺庙,对着泥塑木雕的菩萨大打出手。当我们兴高采烈走出一片狼藉的寺庙时,我的心底突然有些发寒发冷。

我怎么了,怎么对菩萨下手了?

由于年纪尚幼,所以不能像那些红卫兵哥哥那样轰轰烈烈地“闹革命”,可是,心里羡慕得要死。有好几次,我混迹在他们的队伍里,一起为“最新最高指示”的发表而游行欢呼。即将在宁海中学高中毕业的时候,突然心血来潮,与一些同寝室的同学一起,向团县委起草了一份请求书,内容是:毕业后,到祖国的边疆去,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,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,保卫祖国的边疆。我们这些本来就来自农村,毕业了也注定回乡务农的学生,却上演了这么一场没有结果的闹剧。

毕业后回到冠庄,在回浦公社建设大队第四生产队做了两年农民。后来,凭着给冠庄剧团写了一个反映阶级斗争的小剧本,居然被当作人才引进了公社电影队,当了一名让人羡慕的放映员。以往的电影在放映前必须放映幻灯片,都是些政治宣传方面的内容。记得那时正“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”,我拿起“生花妙笔”,把一个远在北京的政治人物批得狗血喷头,这一个幻灯宣传片居然还在县里、市里获了大奖。由此,一发不可收,社会上流行批什么,我就批什么,而且,经常出彩,成为县里、市里乃至省里的先进电影放映员。现在想来,我在那些没有个人主见、没有灵魂、生命的尊严被践踏的日子里,竟是十分亢奋地度过的。这既是作为个体生命的悲哀,也是这个民族的悲哀。

生命的尊严原来是以个人的独立思考能力作为基础的,这是



最起码的生命的权力,得来却是何等的艰难。

人生一世,草木一秋。人其实比不得草木。草木有春夏秋冬四季,人有时候没有四季;草木有兴衰,人有时候却只有衰。回想起我的童年、少年和青年,在人生的四季里对应着的应该是春,我却觉得没有快乐。这不是说那个时期物质上的极度匮乏,我曾经在一些回忆童年的文章里提到过,我吃过糠,吃过麸皮,吃过乌糯粉,甚至吃过一种叫蛎灰捣白的食品,实际上是蛎灰水拌和的粗面粉窝窝头。可这不是个别现象,而是那个时代的普遍现象。我的没有快乐,指的是自己在思想上的过早成熟。

我是那个时期特有的乖孩子,听话,家里听大人的话,上学听老师的话。听话的结果,在家里,父母就疼你如掌上明珠,给你好脸色看,不给你安排重活干,顺理成章也养成了不说谎话的习惯。可是有一次,说了不该说的实话,结果,挨了父亲一记响响的耳光。除了这个巴掌外,我再不曾受过父母的体罚。记得童年时期,我很少与同龄的孩子一起玩耍。孩子们在玩“官兵捉强盗”,我只能耳闻他们的笑声;孩子们在放风筝,我只能从高高的楼窗上看它们在蓝天中自由翱翔。邻居大人教育疯玩的孩子,总是以我作为正面的典范。以至于,这些受家长惩罚的孩子在心里痛恨我。在学校,老师就不断给你表扬,给你荣誉,让你当班长,后来还成为红小兵的连长,同时,也给你压力,今天的语文课刚上好,明天你就得第一个站起来背诵,第一个上黑板默写刚学的生字。有时候,表扬就是压力。那时候,我为了得到表扬,拼了命争取;为了第二天的背诵,彻夜读书;为了第二天的默写,练习比常人多出几倍。直到几十年过去后的今天,我常常会在噩梦中醒来,因为我梦见有一张考卷放在眼前,呵,什么也不会做,因为昨天晚上没有半点准备哪,我怎么会这样粗心大意呢?我可怎么办哪?小小年纪的我,竟然陷入了看不见的怪圈。在这个怪圈里,我“成熟”了,常常说一些大人才会说的话,常常考虑一些大人才考虑的事情。而对于这

些不正常的少年老成,社会、学校、家庭无不给予肯定。在这些肯定面前,我又变得更为“成熟”。

这种在“乖孩子”谬论裹挟下度过的人生之春,比萧条的秋天还要萧条。

我这一辈子,自认为是谨小慎微地过来了。在童年、少年时形成的行为规范,无不影响着整个人生道路,以至于,在我身上很少看见人性的阳光,哪怕是一丝一缕。所谓的坏话脏话,不讲;所谓的歪路斜路,不走;所谓奢侈的饭,不吃;所谓豪华的衣,不穿。有一次,母亲跟我说,想吃的就吃,不要待到老了,你想吃,也吃不。母亲在以她年长后的发现,规劝我,尽管这是迟到的规劝。而以往,母亲总是教育我,要勤俭持家,节约每一分钱。

母亲的规劝,涉及人生重要的课题,即生命的质量。生命质量的提高,原来不是建立在物质水平的提高上的。

我很少回冠庄,是有原因的。

不是我不爱我的出生地,在我离开冠庄近三十年的时间中,我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它。我的梦里,总有冠庄大墙弄、大道地、独山、九炮龙。凡是梦见吃饭,必定是在我老屋的饭桌上;凡是梦见进门,必定想起我家老屋那座咿呀直响的老门。文学是苏醒着的梦,因此,我的许多文学作品,就取材于冠庄:直接的,有一个冠庄系列散文,还有一个叫《冠庄兄弟》的中篇小说;间接的,包括一些小说场景的描写、小说人物的设置、民俗风情的选择。实际上,我走出冠庄的历史,已经比在冠庄的历史长,但是,梦萦魂牵的还是家乡。我实在说不出其中的缘故,我只能把它与爱连在一起,这种爱是与生命的起源有关的。

人都是爱家乡的,但如果太爱了,就会走到另一个极端去,因为太顾及家乡对你的评判、家乡给你的荣誉。

我这里就很轻易地犯下了一辈子都难以饶恕的错事。因为是

家乡父辈们引以为豪的乖孩子,所以就必须做让乡亲们赞赏的事了。我当时在公社做放映员,除了可以不参加农业劳动,可以拿一份薄薄的工资(我记得月工资是32元)外,身份没变,依然是农民。隐隐的,在我心里,改变这个身份,从农民向居民转变,就成为我包括那时成千上万上了高中,却依然在农村的青年人的心病。

从1974年那个春天,我们离开宁海中学的那一刻起,我们无不在等待上大学的机会。可是,“文革”后恢复的大学招生制度,是以推荐为主的,像我们这些农家孩子,往往离那个推荐有相当大的距离。所以,当1977年恢复高考的消息传来时,我们几个读书成绩好的同学一商量,决定报考中专。一则,是为了取得身份,因为,那时只要上了中专以上的学校,一律可以转为居民户口;二则,是怕考不上大学而被人取笑,因为,我们离开学校已经四年多,学业早已荒废。

这是我这一辈子为了眼前的荣誉而牺牲自己前途的一次,也是唯一的一次。

当然,人的成才与否,与学历没有必定的联系。世上有很多成功的人士,都不是大学教育的结果。可是,我是拿田径场上的运动员作比较,在同一起跑线上的赛跑,他们的成功机会是均等的,否则,差距就很难弥补,不要说成功。

当然,对于自己性格上的懦弱而造成的人生道路上的选择错误,并不一定非得让家乡替我承担责任。可我当时就是这样想的,因为,你考不上大学,在家乡之外的人不会理会你什么!

接下去,我阴差阳错,被一个招生人员作为培养文书的学生招进一家驾驶技校,连一个中专也算不上。而同时,我的一些在高中成绩较平常的同学,陆续考进了大学,有的还是重点大学。

世上只有后悔药是最吃不得的。

从那家技校毕业后,我被分配在家乡的运输公司工作。不在县城,而在一个乡下车站。我要晕车,却被分配当车上的售票员。

车子颠簸在曲曲弯弯的盘山公路上,我被弄得晕头转向,深感今后的人生道路,也不知所向。

而时时传来的同学们有所出息的消息,如一根根无形的鞭子,在我心上抽出一条条血痕来。我发誓要赶上他们,让家乡的人继续认可我的优秀。这个时候,就是文学,她像黑暗中的一丝火星,点燃了我的希望。尽管它还在遥远的地方,可是,一个人有了希望,总是比没有希望强。

那个时候,正是我们这个共和国之车扭转方向的时候,文学被充当了传达人民和时代心声的工具。以“伤痕文学”为代表的“作家”们一夜成名、身价百倍的例子,不时引得无数文人为之竟折腰。我也是其中之一,而且把家乡的一条河道古名——回浦河,作为我的笔名,谓之名曰:浦子。心头的那一盆火燃得越来越猛烈,心底里说着:冠庄,我的家乡,你的子孙马上就要出人头地了,待到那一天,我再风风光光回到你的怀抱。

就是这一个梦,折腾了我将近一辈子,且到目前还没有丝毫“省悟”的迹象。

从那个时期开始,一直到眼下,我几乎没有了常人的爱好。搓麻将、打牌、下棋、唱卡拉OK,其间几乎找不到我的身影,我与这些大众娱乐方式失之交臂,还一度以为这些活动浪费生命——多崇高的生活标准呵。过年了,妻儿一起去亲戚家里拜岁祝福,我却躲在冷清的家里,一个人在稿子上爬行;五一长假、十一长假,许多人携妻带儿的上风景名胜之地,我却从来没有这样的举动,常常是不出家门半步。不分春夏秋冬,不管寒冬酷暑,我就在那里为了我所谓的文学事业奋斗。聚会,我很少参加;聚餐,我也时常推托,我一度被我的同学和朋友誉为不食人间烟火的“废人”。

就这样,写了一篇又一篇小说、散文、报告文学之类的东西。到如今,才明白,我的爱好与别人的没有二致。我的那些文章就像搓麻将的人和了一盘又一盘,打牌的人赢了一副又一副。沾了会

写文章的边,我被调进报社,后又被调进一家机关。发表、出书、新的职业,在别人眼里是得名又得利的好事,都让我沾上了。这个,实际上也算不了什么,一个人如果有这么多的时间痴情一项事业,也早成就此项事业的正果了。

这都是些什么文章呵?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,只能算一颗很小很小的尘埃;在当代文坛的满天星光中,连一颗小星也算不上。但像我这样毕其一生为了文学追求的人,却大有人在。这些将虚无缥缈的梦当作真实来侍弄的傻瓜呵。

我至今仍然很少回冠庄。因为这文学的梦起源于冠庄。我的虚荣,也来自于冠庄。

这一个梦何时能醒呢?何时我不再虚荣?

关于人生态度。我的秉性可能更多地来自于祖父的遗传。他脑后的小辫子不是蓄在清末,而是在民国初年,那时江山早已易,满天下的汉人早就割了辫子,而我祖父的秉性始终不移。他一介草民,不懂对皇帝的忠诚,也没有什么主义和世界观。他只晓得自小他就梳了一根辫子,凡是男人,都该有这一根辫子。没了辫子,那还叫男人么?就像菜里要放盐,不放盐的菜能吃得下么?就如耕田的牛绳,没有绳系着的牛能耕田么?那时冠庄没有革命党,就是有革命党,也不会来革他头上的辫子。有人取笑他拖着辫子,他就把它盘在头顶上,拿一顶破帽遮了。小辫子依然在。或许,就算是头上的小辫子被割了,那小辫子还在他心里。

我从小就是个讷于言谨于行的人。这个个性决定了我的人生态度。这样的个性,在现实生活上就要求无过,在美学追求上就要求完美。

小时候,在家里或在教室里扫地,一定把地面扫得干干净净。写作业的时候,每一个字都写得工工整整,不时会发现一页薄纸的某一处破了一个小洞,那是我用橡皮擦的。字错了,笔画写歪

了,都用橡皮擦当场纠正。后来进了单位,准时上班,按时下班,不偷懒,不干私活。在生产队时,有一次我负责把渠里的水放进稻田,巧遇天下起了大雨,别人都操起锄头跑到别处躲雨了,我一直立在那里,生怕别人抢走了水。可是,雨是大雨,雨水早把田里灌满了。我还立在那里,直到收工了,看到田里的水往渠里溢。

在单位里上班,时时处处想着把活儿做实了做好了,还一遍又一遍地检查它的细节,生怕哪一点有了缺陷,哪一点尚有不足。现在,每每筹备一场会议或活动,一定亲自到现场查看,话筒会不会响,会标有没有挂好,都一一试过看过。如果有活动,必定得安排彩排之类的。怕出事,怕把事情弄砸了。

以自己的思想和经验得出的处世方法,也就是世界观。我维护自己的处世方法,居然像维护真理一样,就像维护树叶是绿的,山是青的,天是蓝的一样。碰见有人说,树叶是红色的,山是褐色的,天是白色的,我一定大吃一惊,继而斥责:哼,居然会那样,庸俗!却不知道,深秋的枫叶就是红色的,没有草木的山就是褐色的,罩着浓雾的天就是白色的。

在文学创作上,我把对生活的态度,全盘应用了。

我出版的几部长篇报告文学,是对这种态度的最好诠释。我现在依然记得海边的毒辣太阳,灼得我的脸、臂膀生疼的情景;记得被采访人流不完的眼泪,与歔歔不止的哭声;记得被海水浸泡后肚子胀鼓起来的死猪,那臭味,那上面爬着的虫蛆。书里描写的人物对象、事件发生地,我都一一到过,身上活脱脱蜕去了一层皮,我才有了厚厚几大本采访本,还有一大摞录音带。

许多看过我的纪实作品的人都说,你的文字,实。

不仅仅是纪实作品,我的许多小说发表后,编辑、评论家评论说,实。这“实”的含义,就是不会太多的想象,不会花哨的技巧。有一个编辑甚至这样点拨我,说,做人要实,为文要虚;或者说,做人要直,做文要曲。

对待语言,我追求的是完美。我的写作速度很慢,每天的文字量大概在千字左右。这慢里,有我的天生迟钝,更有我对语言的雕琢。我牢牢记住古人说过的一句话:语不惊人死不休。随着写作年份的增长,我越来越注重语言的优美和通顺,就如冠庄的种田能手,把秧苗插得横是横,竖是竖,找不见半点纰漏。这种完美换来的却是一种匠气,就像以前在眠床花板上画花的油漆匠,他们把花草画得叶是叶,花是花,十分的精美。评论家李敬泽就评论我的语言过于顺畅和精美,失却了文学语言中的粗粝之美。有文学编辑指出,往往最具文学性的语言,有时候读起来有些涩,甚至拗口。这一点,我却接受不了。

我现在才明白,我追求的完美只是世界上万千事物中的极少一部分。如果我在花园里,我捧住的可能是其中最美的一朵花,却视而不见那些称不上美的花,还有无数的绿叶。可正是这些东西的共同组合,才称得上是一座花园。如果我在大海边,我撷取的可能是一枚美丽无比的海螺,可我忽视了沙滩、海浪,还有海浪之上的海鸥,甚至还有泡沫。可迷人的大海是由它们一起组成的。

当我想到完美不是世界的一切的时候,我已经无数次看见月亮圆了又缺了,无数次看见潮水涨了又退了,花开了又谢了。我家道地里的名贵茶花有一年没开花,在角落里貌不起眼的野草,却开起一朵一朵鲜艳的小花。

关于取与舍,孟子有一个著名的论断:鱼与熊掌不可兼得。实际上,这个问题很多人打小就碰到了。有一个民俗,叫“抓周”,就是孩子在周岁的时候,父母、长辈拿了纸笔、金银、胭脂粉盒之类的东西,让孩子去抓。这些东西看似没有关联,却暗示了孩子一生的选择。这是人生的第一次取舍。

如果是纸笔,说明孩子今后要走读书出仕的道路;如果是金银,暗示了孩子的前程是经商发大财;如果是胭脂粉盒之类的,就

预示了孩子今后要走下三烂的好逸恶劳之路。

我周岁的时候有没有“抓周”？我不清楚，写这篇文章的时候也没有问过尚健在的父母。因为我觉得不重要。

我记起这样一个寓言，谁是作者我忘了。故事说的是一头瞎眼熊闯进一个芭谷地后，面对一地的芭谷，就不停地掰折，整块地里的芭谷全被它掰折下来了。每掰下一穗芭谷，它就往怀里一塞。可是那个怀里能放几穗芭谷？全掉地上了。

在读小学的头几年，我记得我长大的理想，是当一个科学家，从小就有的好成绩，就是为将来作准备的。四年级后，遭遇了“文革”，我突然的理想是当一个红卫兵，做一个保卫毛主席的红卫兵，直到解放全人类，把毛泽东思想的旗帜插遍全球。后来毛主席他老人家在唐山大地震后不久死了，我哭了，我觉得这里边有自己的责任，虽然我一直没有当成红卫兵。当时小小的年纪，血管中就流动着一种狂热的血。小学毕业后，升入初中，然后，上了高中，高中毕业后辍学了。在田野里干着农活的时候，我想得最多的是将来能脱离农村，到城市做一个工人。工人多好，不用晒太阳，不用被蚂蟥叮咬，旱涝保收，按月有工资拿。我们村里有一个从部队回来的人被招到县城做了工人。那时，我的最大希望，就是到部队去当兵。因为我的哥哥那时入了伍，后来我的弟弟也入了伍，我的这个梦想，也随之破灭。

后来从企业进了报社，最后进了机关，生活的面突然增大了许多。有许多诱惑，有许多机会等在面前，面临的选择就更大了。

当作家的理想，是从进公社电影队时开始的。我本来就在冠庄剧团编过几个小剧本，心里想，今后的工作是每天看电影，与文学和作家贴近了。我对母亲说，好了，这辈子我要写几本书了。

对待文学，我则是敞开全身的细胞拥抱她。买书的狂劲令现在的年轻人汗颜。当时，“文革”刚结束，中外名著大量涌现书店。我不分古今中外，一律买进。原价的买不起，就买特价的。记得那

时候经常有特价书出售。有特价书出售的季节,就是我的节日。我和一批书友们,一大早就在书店排队。一捆捆、一堆堆地往家里搬。读的书,也不管好坏,是书就读,狂读,想一下子把全世界的书全部读完。莎士比亚、巴尔扎克、鲁迅、施耐庵、曹雪芹、萧洛霍夫、托尔斯泰、高尔基、卡夫卡,不管认识的,还是不认识的,不管穿着洋装,还是中式衣裳,他们一齐向我走来。这些书,有的在书橱里找一个地方躺了,有的就在餐桌一角、茶几一角、米缸盖上随便找一地坐了,有的,干脆躺在枕边卖弄风情,伴我入眠。读了,就心痒手痒的,想写。从文化馆老师那里讨了稿纸,或者在文具店买了稿纸,铺在桌子上就写。所有的节假日,全部投入,每天,还坚持着写到深夜。那时有一个计划:五年在全省打响,十年冲向全国。

写作体裁上,先是写诗,接着写小说、报告文学、散文。写作手法,不管它现实主义、浪漫主义、现代派、后现代派,随手取来。在哲学上,也不管它是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法,还是萨特的存在主义。我随心所欲,我统统吃进,我四处开花,我跑马圈地,我简直皇帝了。

随心所欲是年轻人的事,包括好胃口。懂得这个道理时,我已经步入中年了。中年就收获了些青年没有的东西,包括取舍与选择。

如果继续拿百花园作比喻的话,那么,在认识世界的时候,在百花盛开的花园里,我不能只认一朵花。而取舍与选择的过程却是认识自我的过程,在社会这个百花园里,我只能选择做一朵花,或者,干脆做一枚绿叶。拿路作比喻,世上的路有千条万条,我只能选择自己能走的路。拿宴会作比喻,我只能选几样精美的品尝,而不能让一桌的菜肴把自己胀死。再说,攀登珠峰只能是少数人才能干的事,我不必去凑热闹。我不会驾驶飞船,也不要这一项空想。

于是,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末,随着向宁波某新闻单位调动的事搁浅,我这一辈子想在大城市工作的梦想破灭,也不再做。我笑